

5.2、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AR眼镜实训设备(开发版)，RayNeo V3 XRGF50）¹，生产厂为（雷鸟创新精密制造（无锡）有限公司）²，厂址为（无锡惠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华清创智园 1-101）。（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XR眼镜实训设备(开发版)，雷鸟 X3 Pro ARGF20），生产厂为（惠州 TCL 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厂址为（惠州仲恺高新区和畅七路西 86 号）。（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AI Studio 智能体应用平台，RayNeo AI Studio）¹，生产厂为（雷鸟创新技术（深圳）有限公司）²，厂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D4 栋 A501）。（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4.（数字孪生可视化系统，定制），生产厂为（湖南安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一段 758 号和庄公寓 A 区 1 号栋 2512）。（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数字化虚拟仿真终端（高性能显卡），定制）¹，生产厂为（湖南安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²，厂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一段 758 号和庄公寓 A 区 1 号栋 2512）。（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6.（场景教学案例应用开发集成），定制），生产厂为（湖南安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一段 758 号和庄公寓 A 区 1 号栋 2512）。（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湖南安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7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划删除线的地方无需填写。